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或“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大信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大信资质条件等方面合规有效，质量管理等方面符合要求，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资质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3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48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超过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3914 人，其中合伙人 182 人，注册会计师 1053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15.75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7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05 亿元。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21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95.44 亿元，收费总额 2.82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2024 年度大信的审计客户中，同属制造业的上市公司约有 146 家。

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记录信息

（一）项目成员情况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钟本庆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自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签字注册会计师：杨立振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2021 年、2025 年 10 月至今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海科新源。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宫岩

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执业资质。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二）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0 次、行政监管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8 次。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46 人次。

（三）独立性

大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公司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三、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情况

大信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专业配置合理，人数、执业水平和经验等满足项目要求。

（二）审计工作方案及其实施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

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存货跌价、成本核算、资产减值、合并报表等。大信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三）审计质量管理机制

大信在执行审计业务时，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完善的审计质量管理体系，从业务承接、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采取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确保了审计质量具体如下：

1、项目咨询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大信制定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未有意见分歧情况。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大信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项目质量检查

大信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大信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大信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大信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大信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大信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大信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均由管理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也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大信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大信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综合以上信息，经评估，公司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其资质条件、质量管理水平符合要求，项目组成员满足独立性规定，具有必需的业务水平，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公允发表意见，较好地完成了 2025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